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樂渢文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1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edu\_pe.1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001525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簡章1份 (18854133\_1100152568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111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（閩東語）直播共學教學  
支援人員研習簡章1份，請貴校鼓勵諳閩東語文人士踴躍  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交下臺北市立大學110年12月30日北市大學材字第11060330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111學年度起本土語言納入閩東語文為必修課程，為擴充閩東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於學校授課之教學知能，爰辦理旨揭計畫，以提升教學支援人員學校班級經營知能、教材設計能力及教學相關技巧。
- 三、本案辦理閩東語1場，其研習項目、時間詳如簡章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年齡年滿二十歲者（2002年1月31日（含）前出生者）始得報名參加。
- 五、採網路報名（網址為：<https://pse.is/3r8txr>），一律不接受現場報名。報名完成請填妥報名表（簡章附件二）、

懷生國中 1110104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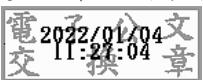
\*OEAA111300064\*

備妥相關證件、資料影本後，以郵寄方式辦理，收件截止日為 111 年 2 月 8 日，以郵戳為憑。

六、本年度因肺炎疫情嚴峻，本次研習均採線上研習，研習線上課程代號將於報名系統中通知。

七、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李芷嫣小姐，電話：(02)8521-8193，電子郵件hololive111@gmail.com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裝

訂

01  
線